

## 1. CNCA 公布上海标检成为新一批承担强制性产品认证和检测机构之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认监委/ CNCA) 於 2021 年 7 月 5 日发布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CCC) 实施机构指定公告 (2021 年第 10 号)。CNCA 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和实验室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65 号)、《认监委关于开展强制性产品认证



实施机构指定工作并扩大日常指定实施范围的公告》(2021 年第 6 号) 和实验室日常指定的相关要求，决定指定 STC 上海标检产品检测有限公司为承担 CCC 认证检测指定实验室。这是 STC 在国内第二间获得 CCC 检测玩具资质的指定实验室，两间实验室分别在上海和东莞，正好地处中国长三角和珠三角两个玩具主要制造基地，大大方便企业获得更快捷和贴身的服务。STC 实验室获得中国计量认证 (CMA) 资质认定，提供中国内销市场准入的检测报告。STC 在电子电气检测及建材产品方面亦是国家 CCC 指定实验室，承担 CCC 认证检测任务。若有意咨询，欢迎电邮至 [hkstc@stc.group](mailto:hkstc@stc.group) 查询。

资料来源 [http://www.cnca.gov.cn/zw/gg/gg2021/202107/t20210705\\_65190.shtml](http://www.cnca.gov.cn/zw/gg/gg2021/202107/t20210705_65190.shtml)

## 2. 新版《HACCP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2021 年 7 月 29 日，中国公布新版《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新版自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2021 年 7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内，

以上提供的资料是由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从其认为准确的资料来源取得。该资料的发布并没有附载任何保证、声明、促使或许可。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不会就任何因使用或依赖该资料而产生的后果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认证机构可按照新版《HACCP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或旧版《乳制品生产企业 HACCP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试行)》与《食品企业 HACCP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要求企业实施认证。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对新申请 HACCP 体系认证的企业，认证机构应按照国家新版《HACCP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要求实施 HACCP 体系认证。获得旧版《乳制品生产企业 HACCP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试行)》与《食品企业

HACCP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认证的企业，要由颁证认证机构结合监督或再认证审核活动进行转换。

新修订的 HACCP 在产品安全性验证方面，要求根据中国和进口国或地区的相关指南、标准、规范或相关要求确定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在现场或销售终端抽样并委托具备法定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进行产品检测。

STC 在世界各地的实验室已分别在当地获得各地政府的资质和认可，例如 HOKLAS、CNAS、CMA、DaKKS 等，如有意咨询，欢迎电邮至 [hkstc@stc.group](mailto:hkstc@stc.group) 查询。

资料来源 [http://www.cnca.gov.cn/zw/gg/gg2021/202107/t20210730\\_65219.shtml](http://www.cnca.gov.cn/zw/gg/gg2021/202107/t20210730_65219.shtml)

### 3. 新《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标准

市场监管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正式发布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分级》）和 GB/T 39598-2021《基于极限甲醛量的人造板室内承载限量指南》，

以上提供的资料是由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从其认为准确的资料来源取得。该资料的发布并没有附载任何保证、声明、促使或许可。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不会就任何因使用或依赖该资料而产生的后果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两项新国标将于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

《分级》规定了室内用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要求、试验方法以及判定规则。该标准将室内用人造板及其制品的甲醛释放量按照限量值分为三个等级，即 E1 级 ( $\leq 0.124 \text{ mg/m}^3$ )、E0 级 ( $\leq 0.050 \text{ mg/m}^3$ ) 和 ENF 级 ( $\leq 0.025 \text{ mg/m}^3$ )。该标准适用于纤维板、刨花板、胶合板、细木工板、重组装饰材、单板层积材、集成材、饰面人造板、木质地板、木质墙板、木质门等室内用各类人造板及其制品的甲醛释放量分级。E0 级相对美国 CARB NAF 的限制。



STC 东莞实验室引进全尺寸挥发性有机物 (VOC) 测试舱，可以提供 ASTM D6670、ASTM E1333、BIFMA X7.1、BS EN 717-1 等测试服务，实验室获得中国 CMA 资质认定，提供中国内销市场和外销市场准入的检测报告。如需进一步了解测试和认证服务，可电邮至 [dgstc@stc.group](mailto:dgstc@stc.group) 查询。

资料来源 [https://www.sohu.com/a/457479978\\_120368631](https://www.sohu.com/a/457479978_120368631)

#### 4. 广东省涂料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的通告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监局) 发布的 2021 年第 168 号通知公告，市监局对 93 家企业生产的溶剂型木器涂料、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限面漆)、建筑用外墙涂料 (限水性、面漆)、建筑防水涂料、腻子 (建筑外墙用腻子、建筑室内用腻子) 及儿童涂料 (儿童房装饰用内墙涂料) 这 6 类共 172 款涂料产品开展了监督抽查，涉及广州、深圳、珠海、汕头、佛山、韶关、

以上提供的资料是由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从其认为准确的资料来源取得。该资料的发布并没有附载任何保证、声明、促使或许可。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不会就任何因使用或依赖该资料而产生的后果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惠州、东莞、中山、江门、清远、潮州等 12 个市，以及北京、河北、上海、江苏、福建、湖北、广西等 7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经检验后，发现 21 家企业生产的 23 款产品质量不合格。不合格项目主要有：「VOC」、「甲苯+乙苯+二甲苯」、「游离甲醛」、「氨」、「萘」、「萘」、「固体含量」、「断裂延伸率」、「不透水性」、「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耐洗刷性」等。



STC 东莞实验室已获得 CNCA 建筑涂料日常指定 CCC 实验室，具备承担相关产品检验资质和能力。如果厂家需要进一步了解有关测试业务，可电邮至 [dgstc@stc.group](mailto:dgstc@stc.group) 查询。

资料来源 [http://amr.gd.gov.cn/zwgk/tzgg/content/post\\_3442361.html](http://amr.gd.gov.cn/zwgk/tzgg/content/post_3442361.html)

## 5. 关于进一步明确普通化妆品备案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监局）已正式实施《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条例》）和《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办法》），有序开展化妆品注册和备案工作。药监局根据普通化妆品备案管理工作的运行情况，就有关事项进一步明确如下：

- I. 严格落实法规要求。根据《条例》和《办法》规定，普通化妆品备案人提交备案资料即完成备案，产品可上市销售；
- II. 严格规范备案信息公开。各省级局应当严格按照《条例》和《办法》等要求，必须在五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产品备案有关信息；

以上提供的资料是由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从其认为准确的资料来源取得。该资料的发布并没有附载任何保证、声明、促使或许可。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不会就任何因使用或依赖该资料而产生的后果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III. 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各级监管部门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中，若发现已备案普通化妆品存在备案资料不符合要求、提交虚假备案资料、备案产品存在违法违规情形的，应当按照《条例》和《办法》等有关规定，严肃予以查处；
- IV. 加强法规宣贯，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各省级局应当加强化妆品监管法规的培训和宣贯，督促辖区内企业履行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指导企业开展普通化妆品备案工作；
- V. 加强调查研究，及时解决问题。在新的化妆品监管法规实施后，新旧普通化妆品备案平台衔接的时期，各省级局要实时了解掌握企业在备案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及时研究解决，予以回应，并按程序报告有关情况。



STC 在东莞的实验室——东莞标检产品检测有限公司已通过国家药监局化妆品和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审核，成为化妆品注册和备案检验检测机构之一，具备承担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检验工作的资质。如果厂家需要进一步了解有关测试和备案检验业务，可电邮至 [dgstc@stc.group](mailto:dgstc@stc.group) 查询。

资料来源 <https://www.nmpa.gov.cn/xxgk/fgwj/gzwj/gzwhzhzp/20210625164920137.html>

以上提供的资料是由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从其认为准确的资料来源取得。该资料的发布并没有附载任何保证、声明、促使或许可。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不会就任何因使用或依赖该资料而产生的后果承担任何法律责任。